榆林职业技术学院
大学生活动中心艺术学院练功房
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合同

甲方：榆林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陕西晟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甲方大学生活动中心艺术学院练功房维修改造工程的相关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大学生活动中心艺术学院练功房维修改造项目

2. 工程地点：榆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原展览馆

3. 维修范围：拆除原有铝塑板、吊顶、展架、展柜、清运、铺设塑胶地板、电路改造、吸音板墙面施工

4. 维修内容：具体维修内容以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为准

二、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1.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1）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进度、质量进行监督，并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。

（2）甲方应提供施工所需的图纸、资料及现场协调配

合工作。

（3）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的维修费用。

2.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1）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维修方案进行施工，确保施工质量和进度。

（2）乙方应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，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安全。

（3）乙方应承担施工过程中的所有费用，不限于材料费、人工费、机械费、拆除、恢复、垃圾清运、福利社保等费运。

（4）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维修工程，并保证维修工程的耐用性和稳定性。

(5)服从现场技术人员和监理人员的指导和管理。

三、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

1.固定总承包价（含税）：人民币137711.04元

（大写：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壹拾壹元零肆分 ）。

2.付款方式：

（1）工程完工并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工程款。

（2）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。

四、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

1.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施工规范及标准、合同约定，施工图纸等进行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2.工程竣工后，乙方应通知甲方进行验收。甲方应在接

到通知后的15天内组织施工方、监理方等进行验收。

3. 如工程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负责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。

五、工程安全及文明施工

1. 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施工法规，承担安全责任，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安全。

2. 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管理，防止施工对环境造成影响。

3.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或环境污染问题，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、法律和赔偿责任。

六、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方式

1. 违约责任：如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具体违约责任如下：

（1）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维修费用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（2）乙方如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维修任务或维修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，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。

2. 纠纷解决方式：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，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工程保修及售后服务

1. 工程保修期为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__年。

2. 在保修期内，如因乙方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损坏，乙

方应负责免费维修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. 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未尽事宜，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榆林职业技术学院　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[illegible]　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冯洋

日期：2026年11月20日　日期：2026年11月20日